

大高雄中醫師公會(函)

會址：高雄市鳳山區工協街 32 號
聯絡電話：(07)7014385 0909331618
傳真電話：(07)7019893
聯絡人：劉懿萱小姐
電子信箱：service331618@gmail.com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
發文字號：大高雄中醫(聖)字第 165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檢送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澳斯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救人堂”救嗽強肺散(寧嗽丸)(衛署成製字第 010461 號)」等 5 件藥品許可證，請院所儘速將前述產品依相關規定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 107 年 10 月 23 日衛部中字第 1070028601A 號函暨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7 年 10 月 26 日高市衛藥字第 10738185900 號函辦理。
- 二、旨揭藥品許可證因有效期間屆滿未展延，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在案，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請院所旨揭市售品應依藥事法第 80 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規定，配合下架回收事宜。
- 三、檢附案內公告影本 1 份。

正本：本會全體會員

理事長 楊啟聖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3日
發文字號：衛部中字第1070028601號
附件：



主旨：註銷「“救人堂”救嗽強肺散（寧嗽丸）（衛署成製字第010461號）」等5件藥品許可證。

依據：藥事法第47條。

公告事項：

一、註銷理由：原許可證有效期間屆滿未展延。

二、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下：

- (一)衛署成製字第010461號“救人堂”救嗽強肺散（寧嗽丸）
- (二)衛署成製字第010632號“救人堂”救嗽加味強肺散（寧嗽丸加味）
- (三)衛署成製字第010634號“救人堂”肝寶能丸（龍膽瀉肝湯第二方）
- (四)衛署成製字第010662號“救人堂”速秘解通腸丸（潤腸丸）
- (五)衛署成製字第010881號“救人堂”塑樂健丸（防風通聖散）

部長陳時中